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苏州瀚川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持续督导跟踪报告

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泰君安”、“保荐机构”）为苏州瀚川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瀚川智能”、“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的持续督导机构和2022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保荐人，负责瀚川智能目前的持续督导工作。

2022年度，国泰君安对瀚川智能的持续督导情况如下：

一、持续督导工作情况

工作内容	实施情况
1、建立健全并有效执行持续督导工作制度，并针对具体的持续督导工作制定相应的工作计划。	国泰君安已建立健全并有效执行了持续督导制度，已根据公司的具体情况制定了相应的工作计划。
2、根据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在持续督导工作开始前，与上市公司或相关当事人签署持续督导协议，明确双方在持续督导期间的权利义务，并报上海证券交易所备案。	国泰君安已与瀚川智能签订了保荐协议，该协议已明确了双方在持续督导期间的权利义务。
3、通过日常沟通、定期回访、现场检查、尽职调查等方式开展持续督导工作。	2022年度持续督导期间，国泰君安通过日常沟通、定期或不定期回访、现场办公等方式，在瀚川智能开展了持续督导工作。
4、持续督导期间，按照有关规定对上市公司违法违规事项公开发表声明的，应于披露前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报告，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后在指定媒体上公告。	2022年度持续督导期间，瀚川智能不存在须按照有关规定需保荐机构公开发表声明的违法违规事项。
5、持续督导期间，上市公司或相关当事人出现违法违规、违背承诺等事项的，应自发现或应当发现之日起五个工作日内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报告，报告内容包括上市公司或相关当事人出现违法违规、违背承诺等事项的具体情况，保荐人采取的督导措施等。	2022年度持续督导期间，瀚川智能及相关当事人未出现违法违规、违背承诺等情况。
6、督导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遵守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的业务规则及其他规范性文件，并切实履行其所做出的各项承诺。	国泰君安督导瀚川智能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遵守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的业务规则及其他规范性文件，切实履行

工作内容	实施情况
	其所做出的各项承诺；经核查，瀚川智能及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无违法违规和违背承诺的情况发生。
7、督导上市公司建立健全并有效执行公司治理制度，包括但不限于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议事规则以及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行为规范等。	国泰君安督促公司依照最新要求健全完善公司治理制度，并严格执行公司治理制度。
8、督导上市公司建立健全并有效执行内控制度，包括但不限于财务管理制度、会计核算制度和内部审计制度，以及募集资金使用、关联交易、对外担保、对外投资、衍生品交易、对子公司的控制等重大经营决策的程序与规则等。	国泰君安对公司的内控制度的设计、实施和有效性进行了核查，该等内控制度符合相关法规要求并得到了有效执行，可以保证公司的规范运行。
9、督导公司建立健全并有效执行信息披露制度，审阅信息披露文件及其他相关文件并有充分理由确信上市公司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提交的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国泰君安促瀚川智能严格执行信息披露制度，审阅信息披露文件及其他相关文件。
10、对上市公司的信息披露文件及向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提交的其他文件进行事前审阅，对存在问题的信息披露文件及时督促公司予以更正或补充，公司不予更正或补充的，应及时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报告；对上市公司的信息披露文件未进行事前审阅的，应在上市公司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后五个交易日内，完成对有关文件的审阅工作，对存在问题的信息披露文件应及时督促上市公司更正或补充，上市公司不予更正或补充的，应及时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报告	国泰君安对瀚川智能的信息披露文件进行了审阅，不存在应及时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报告的情况。
11、关注上市公司或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上海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或者被上海证券交易所出具监管关注函的情况，并督促其完善内部控制制度，采取措施予以纠正。	经核查，2022年度持续督导期间，瀚川智能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自公司上市以来未发生该等情况。
12、持续关注上市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等履行承诺的情况，上市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等未履行承诺事项的，及时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报告。	经核查，2022年度持续督导期间，瀚川智能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等无应向上海证券交易所上报的未履行承诺的事项发生。
13、关注公共传媒关于公司的报道，及时针对市场传闻进行核查。经核查后发现上市公司存在应披露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已披露的信息与事实不符的，及时督促上市公司如实披露或予以澄清；上市公司不予披露或澄清的，应及时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报告。	经核查，2022年度持续督导期间，瀚川智能未发生该等情况。
14、发现以下情形之一的，保荐人应督促上市公司做出说明并限期改正，同时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报告： （一）上市公司涉嫌违反《上市规则》等上海证券	经核查，2022年度持续督导期间，公司未发生该等情况。

工作内容	实施情况
交易所相关业务规则； （二）证券服务机构及其签名人员出具的专业意见可能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等违法违规情形或其他不当情形； （三）上市公司出现《保荐办法》第七十一条、第七十二条规定的情形； （四）上市公司不配合保荐人持续督导工作； （五）上海证券交易所或保荐人认为需要报告的其他情形。	
15、上市公司出现以下情形之一的，保荐人应自知道或应当知道之日起十五日内或上海证券交易所要求的期限内，对上市公司进行专项现场检查： （一）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上市公司资金； （二）违规为他人提供担保； （三）违规使用募集资金； （四）违规进行证券投资、套期保值业务等； （五）关联交易显失公允或未履行审批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六）业绩出现亏损或营业利润比上年同期下降50%以上； （七）上海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情形。	经核查，2022 年度持续督导期间，瀚川智能未发生该等情况。

二、保荐机构和保荐代表人发现的问题及整改情况

2022 年度，瀚川智能不存在需要整改的情况。

三、重大风险事项

（一）科技创新能力持续发展的风险

公司属于智能制造装备领域的细分行业，现阶段智能制造装备技术正处于快速发展中，能否及时研发并推出符合市场需求的技术和产品是智能制造装备领域企业能否保持持续竞争力的关键。虽然公司高度重视研发投入，并建立了完善的研发制度，但如果公司的技术开发和产品升级不能及时跟上市场需求的变化，或者公司对相关产品的市场发展趋势、研发方向判断失误，将对公司保持市场领先地位产生不利影响，并进一步影响公司的盈利能力及可持续发展能力。

（二）技术泄密的风险

公司所处行业为技术密集型行业，主营产品科技含量较高，并拥有大量的核心技术，现阶段主要通过技术秘密和申请专利方式保护。尽管公司采取了建立健

全了保密制度、加大技术投入等措施对技术予以保密。但上述措施并不能完全保证技术不外泄，如果出现技术外泄的情况，可能给公司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

（三）管理风险

公司自成立以来经营规模不断扩大，尤其是在科创板的发行上市，资产和业务规模在原有基础上有较大的提升，公司人员规模进一步扩大、对外投资规模也逐步增加，这对公司在战略规划、组织机构、内部控制、运营管理、财务管理等方面提出更高的要求。如果公司不能适应公司的资产和业务规模的扩大，公司管理层不能持续有效地提升管理能力、优化管理体系，将对公司未来的经营和持续盈利能力造成不利影响。

（四）海外经营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境外营业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为 20.08%，主要来源于菲律宾、美国、墨西哥、匈牙利等国家。公司的业务模式决定了智能制造项目需要在海外客户的生产现场进行安装调试，未来如果出现汇兑限制、东道国政府限制、战争及政治暴乱等情形，可能会影响公司智能制造项目的安装调试及验收进度，将给公司境外项目及时进行收入确认、款项收回等带来一定程度的风险，给公司带来投资损失。同时，由于公司主要在境内经营，境外经营管理实践经验相对不足，海外经营人才尚需进一步补充，因此公司也面临由于公司海外经营经验及人才储备不足的海外经营风险。

（五）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持续为负的风险

公司 2021-2022 年度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19,750.42 万元和 -19,722.24 万元，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19,722.24 万元，一方面是因为分阶段收款模式形成期末应收账款较多，且票据结算较多，另一方面公司获取订单不规律，销售收款与采购付款时间错配。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持续增加，且收款的票据结算比例较高，导致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低，且存在为负的风险，后期若主要客户的信用状况恶化未能及时付款或公司未能进行持续有效的外部融资，公司短期内可能会面临较大的资金压力。

（六）应收账款坏账的风险

随着业务规模的不断扩大和营业收入的快速增长，公司应收账款相应增长。报告期末，公司应收账款余额为 75,432.63 万元，占期末流动资产比重为 35.74%。

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扩大，应收账款可能会进一步增加，若宏观经济或行业发展出现系统性风险，导致公司客户发生经营困难或公司合作关系出现不利状况，可能出现应收账款不能按期或无法回收的情况，会对公司盈利水平产生负面影响。

（七）存货管理风险

2020 年至 2022 年，公司存货余额呈增长趋势，各期末存货余额分别为 30,895.82 万元、48,773.64 万元和 89,060.06 万元，从原材料采购到车间领用，经各生产工序间流转，进入成品库，最终到货物交付客户的过程往往决定了公司的存货规模及对营运资金的占用规模，同时经营周期内的市场环境变化也让公司面临着一定的存货跌价风险。若公司产品结构发生变化导致生产和发货周期变长，或存货管理水平无法满足企业快速发展的需求，或因市场环境发生变化及竞争加剧导致存货变现困难，则公司存货周转速度将下降，增加了营运资金占用规模和存货跌价风险敞口周期。

（八）下游产业政策变化风险

公司所处的行业属于智能装备制造业，行业供需状况与下游行业的固定资产投资规模和增速紧密相关。公司主要产品主要应用于新能源电池和新能源汽车零部件和换电等领域，因此我国新能源汽车产业政策变化对公司具有较大影响。近年来，综合规模效应、技术进步等因素，相关部门发布一系列关于新能源财政补贴的政策，财政补贴由基金的全面补贴转为择优式补贴。目前，我国新能源汽车行业的财政补贴政策逐年调整，短期来看，财政补贴政策的退坡一定程度上打压了新能源汽车行业的市场需求，从而影响上游产业链的市场需求。如果相关产业政策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将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九）新业务市场开拓的风险

依托在汽车智能制造设备领域的先发优势及多年积累的产品设计、研发、生产及技术服务经验，报告期公司切入换电设备领域，为开拓市场，应对国内外的竞争，公司需要投入更多的资金、技术、人力等以迅速扩大新行业市场的占有率。换电模式尚处于萌芽阶段，若换电业务拓展策略、营销服务等不能很好适应市场并引导客户需求，公司将面临新业务市场开拓风险。

（十）贸易摩擦风险

近年来，国际贸易环境日趋复杂，贸易摩擦争端愈演愈烈。尤其近年来中美

贸易摩擦不断升级，美国政府不断加大对中国进口商品加征关税范围和关税征收力度。如果未来国际贸易摩擦进一步加剧，对外资客户在国内的智能制造需求以及公司产品外销会产生不利影响。

（十一）汇率波动风险

近年来，公司致力于开拓海外市场，随着公司境外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不断提高，且境外销售主要以美元结算为主，若未来人民币兑美元汇率发生较大的波动，则会对公司的业绩产生影响，如果人民币出现短期内大幅升值，公司产品出口以及经营业绩可能受到不利影响。

四、重大违规事项

2022 年度，瀚川智能不存在重大违规事项。

五、主要财务指标的变动原因及合理性

2022 年度，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元，%

主要会计数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1,142,804,160.14	757,974,561.17	50.7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3,513,154.23	60,804,933.97	20.9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5,795,306.48	30,930,599.63	-16.6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7,222,406.14	-197,504,182.62	0.14
主要会计数据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末增减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029,974,428.91	933,786,294.19	10.30
总资产	3,005,765,202.31	2,121,682,476.02	41.67

2022 年度，公司主要财务指标如下：

主要财务指标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基本每股收益（元 / 股）	0.68	0.56	21.43
稀释每股收益（元 / 股）	0.68	0.56	21.4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 / 股）	0.24	0.29	-17.2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7.52	6.69	增加0.83个百分点

主要财务指标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64	3.40	减少0.76个百分点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6.04	8.31	减少2.27个百分点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14,280,42 万元，同比增长 50.77%，主要系公司聚焦新能源及汽车电动化和智能化的主赛道，持续加强新产品和新客户的市场开拓，坚定实施标准化产品转型，报告期公司在巩固传统汽车行业优势的同时，积极投入新能源电池设备、充电换设备等高速发展的行业，收入实现大幅增长。

报告期内，公司分别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351.32 万元，同比增长 20.9%，主要系公司营业收入实现增长；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579.53 万元，同比下降 16.6%，主要系公司主要系公司本期对外投资确认公允价值变动收益同比上期增加较多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基本每股收益为 0.68 元/股，同比上升 21.43%，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为 7.52%，增加 0.83 个百分点，主要系公司净利润增加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19,722.24 万元，同比增长 0.14%，主要系公司加大新业务开拓力度，增加了销售规模，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增加所致。

综上，2022 年度主要财务数据及财务指标变动具有合理性。

六、核心竞争力的变化情况

经过多年发展，公司已经形成了较强的核心竞争力，并通过 2019 年在科创板上市进一步提升了公司的品牌影响力和资金实力。公司核心竞争力主要体现在以下方面：

1、研发创新优势

公司具备持续的自主创新能力和国内领先的核心技术，公司的研发团队在电气控制、精密机械、光学及计算机算法等领域有着多年的研究开发经验，具有机电光软一体化系统集成优势。公司在精密装配、测试及系统集成领域积累了丰富的技术经验，并不断提炼和打磨、积累公司的核心 Know-How。公司不断加大在研发上投入，加强在汽车设备、锂电设备和充换电设备领域的研究开发力度，积累了技术优势和产品优势。

经过长期积累，公司在产品的技术创新和生产工艺的迭代创新方面已经构建

了一定的壁垒，共构建 15 项核心技术，300 余项专利。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已累计获得 17 项发明专利，430 余项核心专利。

研发布局方面，公司将研发项目分为解决方案、产品和技术三大类，公司已经完成在核心科技和基础理论上的布局，形成了公司集团层面研究中心负责技术底层机理研究以及各 BU 层面开发中心负责工程技术攻关并行的创新格局。

2、客户资源优势

公司深耕智能制造装备行业多年，拥有一批实力雄厚、信誉良好、业务关系持续稳定的优质客户。其中在汽车智能装备业务板块，全球前十大零部件厂商中，有八家公司为客户，且合作深度和广度在拓展；在锂电池设备业务板块，公司拥有亿纬锂能、欣旺达、鹏辉能源、珠海冠宇、正威集团、松下集团、埃克森等优质客户且保持良好的业务合作关系；在换电设备业务板块，公司陆续开拓了宁德时代、协鑫能科、吉利集团、蓝谷智慧能源、特来电领充、顺加能、东风集团、捷能智电、中石化等优质客户，完成了“电池厂、主机厂、运营商、能源提供商”的布局，并成功拓展终端商用车、终端乘用车、电池箱、EPC 等客户。

3、生产交付优势

非标定制化项目交付优势。公司具有十余年从事智能制造装备及系统的定制化、个性化生产的经验，通过服务汽车、新能源等领域的全球知名客户，积累了丰富的项目实施及管理经验。

标准化、批量化生产优势。公司已建立了先进的单元化、模块化的产品设计、开发理念，形成了公司多项标准化产品建设平台，有力推进公司标准化产品战略转型。

先进的智能制造能力优势。精密加工方面，公司具有十多年精密加工能力，目前有苏州、赣州两大精密加工中心。产能方面，公司在原先的苏州、赣州、深圳、诸暨等原有五大生产中心之上，已在积极规划华东制造中心、西部、北部等 4 地区的生产能力。

4、国际化运营优势

公司拥有多年国际化运营经验，积累了众多海外优质客户群，如泰科电子、大陆集团、法雷奥、博世集团等。公司在欧洲、美洲以及东南亚设立了 6 家子公司和办事处，业务现已覆盖全球 20 多个国家。

七、研发支出变化及研发进展

（一）研发支出

2022 年度，公司持续加大各项新产品研发投入，公司研发投入为 6,897.45 万元，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比例为 6.04%。

（二）研发进展

公司不断加大研发投入和高端人才引进，立足自身，开放合作，持续进行先进技术和工艺的研究，在精密机械、工业视觉、信息化和智能化等方面屡屡创新，形成了超高速精密曲面共轭凸轮技术、高速高精度视觉定位技术、精密传输技术、嵌入式工业设备实时边缘计算网关技术等核心技术。

报告期内，公司加大了新产品、新技术的研发创新投入，进一步巩固和优化核心技术，保持技术水平行业领先。公司依靠先进核心技术开展生产经营，核心技术产品收入保持稳定增长。

2022 年度，公司新增申请专利 188 项，其中发明专利 37 项，新获得授权专利 122 项，其中发明专利 9 项。

八、新增业务进展是否与前期信息披露一致

2022 年度，公司的充换电智能制造装备实现销售收入 2.89 亿元。相关业务进展与前期信息披露一致。

九、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及是否合规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明细如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金额
募集资金总额	62,072.63
减：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支出金额	57,742.15
其中：募投项目投入资金	44,166.82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手续费支出	75.33
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13,500.00
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
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
加：累计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投资收益	3,504.50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账户余额	7,834.98

公司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等法律法规和制度文件的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并及时履行了相关信息披露义务，募集资金具体使用情况与公司已披露情况一致，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十、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持股、 质押、冻结及减持情况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瀚川智能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有的瀚川智能股份均不存在质押、冻结及减持的情形。

十一、上海证券交易所或保荐机构认为应当发表意见的其他事项

截至本持续督导跟踪报告出具之日，不存在保荐机构认为应当发表意见的其他事项。

（本页无正文，为《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苏州瀚川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持续督导跟踪报告》之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_____

杨可意

袁业辰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 4 月 29 日